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无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
- 本次董事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以通讯等方式发出，并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地址：公司六楼会议室，会议时间：上午 9:30）。会议应到会董事 7 名，实际到会董事 7 名（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董事 2 名，以视频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 5 名）。会议由董事长黄丙娣女士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和书面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关于补选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原独立董事王志伟先生、李华式先生、吴美霖女士于 2022 年 3 月 19 日提交了辞职报告，王志伟先生因个人原因，要求辞去公司独立董事以及所担任的董事会内的所有职务；李华式先生因个人原因，要求辞去公司独立董事以及所担任的董事会内的所有职务；吴美霖女士因个人原因，要求辞去公司独立董事以及所担任的董事会内的所有职务。

鉴于王志伟先生、李华式先生、吴美霖女士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低于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独立董

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该辞职报告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填补其空缺后生效。在此之前，王志伟先生、李华式先生、吴美霖女士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及其在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中的相关职责。

因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需补选三名独立董事成员。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推荐，同意补选黄桂莲女士、周荣先生、刘庆伟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任期自相关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相同。黄桂莲女士、周荣先生、刘庆伟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以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 2022-046）。

附件：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特此公告。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3月31日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黄桂莲：女，1965 年出生，汉族，群众，研究生，执业注册会计师、执业注册税务师、执业注册资产评估师，具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1986 年 6 月本科毕业于浙江大学精密机械工程专业；1989 年 6 月研究生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空间机构及机器人专业；2003 年 1 月研究生毕业于澳洲 MURDOCH UNIVERSITY 工商管理专业。1989 年 6 月至 1996 年 8 月任广东省化工进出口公司从事财务软件开发职务；1996 年 9 月至 1997 年 2 月任香港李卓权会计师事务所（后并入 Mooresrowland International）审计职务；1997 年 3 月至 2000 年 5 月任广州岭南会计师事务所咨询部经理；2000 年 6 月至 2000 年 9 月任北京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咨询部担任高级咨询经理；2000 年 11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广州岭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伙人；2019 年至 2021 年 7 月任广州岭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主任会计师；2021 年 8 月至今，任广东岭南智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副主任会计师。

周荣：男，195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资深首席专家，汽车标准化研究所原总工程师，全国汽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电动车辆分会原秘书长，中国电工学会电动汽车充换电系统与试验专委会原副主任委员，国际标准化组织 ISO 和国际电工组织 IEC 注册专家，河北工业大学等高校硕士和博士研究生导师。先后主持或独自承担了国家科技部 863 项目、原机械工业部、天津市科委和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的科研项目 30 项。获中国汽车科技进步奖三等奖 2 项，天津市科技进步二等奖 1 项，中国标准创新贡献奖 1 项，教育部科技进步奖二等奖 1 项，获国家发明专利（已授权）2 项，实用新型专利（已授权）7 项，主持编写电动汽车国家标准 30 项，编辑出版专著 2 本，在核心科技刊物上发表 50 多篇论文。2019 年荣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1 项。现任广东省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研究院技术顾问、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庆伟：男，1978 年出生，汉族，九三学社，本科，法律专业，具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2001 年 7 月本科毕业于郑州大学法学专业。2011 年 1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2015 年 6 月至 2020 年 2

月任国匠麦家荣（南沙）律师事务所主任；2015年9月至2020年11月任广东粤合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3月至今任广东国匠律师事务所主任。2020年12月3日至今任爱司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2年3月31日